

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扩大信息披露覆盖面，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决定于即日起增加《证券日报》为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增加后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二日